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百科技”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田光磊先生和核心技术人员、职工代表监事孙保国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职工代表监事孙保国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与公司签有保密协议，任职期间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该等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专利权属完整性的情况。

●田光磊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中央研究院副院长李琮熙先生负责。孙保国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正极事业部产品开发中心总经理袁徐俊先生负责。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及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 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田光磊，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田光磊先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材料学专业，获工学博士学位。2000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200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中国计量大学讲师、副教授；2018 年 2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研究院基础研发中心总经理。

孙保国，男，1965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孙保国先生毕业于塔斯马尼亚大学，获化学博士学位。2004 年至 2007 年，任西格玛制药公司分析化学方法主管；2007 年至 2012 年任 Codexis Inc. 研发总监；2013 年至 2015 年，任 Covance Inc. 全球扩张总监；2016 年至 2017 年任 Advanced Analytical Australia（澳大利亚分析实验室）高级研究员；2017 年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共青城容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0.09%、0.08% 的股份。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有关规定。

（二） 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田光磊先生任职期间主要参与的在研项目包括“电池正极废料回收技术”、“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等多个基础前沿技术开发项目。孙保国先生任职期间主要参与多个单晶新产品项目研发。现上述项目已分别交由李琮熙先生及袁徐俊先生负责，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上述在研项目的推进实施，不会对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进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田光磊先生及孙保国先生任职期间作为发明人之一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该等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 保密协议

根据公司与田光磊先生、孙保国先生签署的保密协议，不论何种原因离职，

对属于公司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向公司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知悉，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2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离职后前往竞争对手处工作或其他违反《保密协议》或保密条款的情形。

二、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高水平的国际化技术研发团队，并在境内外聘请高层次的材料研究专家、工程技术专家、产品管理专家和分析检测专家，团队成员各司其责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公司正在全面推动研发管理体系变革，推动集成产品开发（IPD）和知识产权&信息安全等管理变革项目的实施，增强信息安全与保密措施，保证核心技术保密能力，提高全员保密意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304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15.09%。2020年末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分别为7人和5人，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2020年末	白厚善、刘相烈、李琮熙、孙保国、田光磊、袁徐俊、陈明峰
本次变动后	白厚善、刘相烈、李琮熙、袁徐俊、陈明峰

三、 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相关工作平稳衔接，经公司研究决定，田光磊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中央研究院副院长李琮熙先生负责。孙保国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正极事业部产品开发中心总经理袁徐俊先生负责。李琮熙先生和袁徐俊先生的简历如下：

李琮熙，男，1975年出生，韩国国籍。李琮熙先生毕业于日本九州大学应用化学专业，获工学博士学位。2002年至2004年，李琮熙先生任韩国能源研究所研究工程师；2004年至2007年，任日本应用化学研究所研究助理；2007年至2012年，任三星SDI电池发展中心高级工程师；2012年至2016年，任GS能源株式会社电池材料研究中心首席工程师；2017年加入公司，现任中央研究院副

院长。

袁徐俊，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袁徐俊先生毕业于宁波大学化学专业，获理学学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6 月，袁徐俊先生任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燃料电池事业部科研助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历任宁波金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于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究开发工作，现任正极事业部产品开发中心总经理。

四、 保荐机构核查情况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容百科技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相对稳定；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已与公司办理相关工作的交接，其负责的研发工作交由公司李琮熙先生和袁徐俊先生负责，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容百科技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工作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非单一的发明人，且其已签署相关的保密协议。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工作期间作为发明人申请的相关专利所有权均归属于容百科技，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的离职不影响容百科技专利权的完整性；

3、目前容百科技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田光磊先生和孙保国先生的离职未对容百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 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